

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文件

浙监能行业〔2020〕6号

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关于开展浙江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行情况重点监管工作的通知

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浙江仙居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宁波溪口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浙江长龙山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浙江缙云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浙江宁海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浙江衢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浙江磐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有关电力企业：

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2020年能源监管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国能发监管〔2020〕26号）精神，我办定于5月至11月对浙江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行情况开展重点监管。现

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管内容

- （一）抽水蓄能电站核准开工情况；
- （二）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实施情况；
- （三）抽水蓄能电站运行调度情况；
- （四）抽水蓄能电站政策执行情况。

二、监管方式

此次监管在企业汇总分析相关信息、报送材料基础上，通过组建重点监管工作组进行现场检查等方式开展。

三、监管要求

（一）高度重视此次重点监管工作。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浙江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行管理重点监管，对进一步加强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行管理、促进抽水蓄能电站持续健康有序发展工作的重要意义。主要领导要亲自研究部署有关工作，要明确分管领导、具体责任部门和工作联系人（见附件 3），认真做好相关自查分析工作，有关人员名单请于 7 月 20 日前报送我办。

（二）全面梳理本企业执行有关规定情况。各单位要按照国家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行管理相关文件（清单见附件 4）要求，全面梳理本企业执行情况，并于 7 月 31 日前将编制形成的自查分析报告及相关材料（大纲和相关报送资料清单见附件 1、2，要求有盖章版和电子版）提交我办，同时根据自查分析报告内容

归集相关原始资料，做好现场监管检查资料准备工作，所涉及的相关资料、数据，要做到全面、准确。

（三）积极配合做好现场监管工作。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我办将适时组织开展现场监管，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监管工作人员将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防疫要求，请各单位予以协助和监督。

联系人及电话：章明跃，0571-51102726 18858186397

传真：0571-51102733，邮箱：hyzjb@nea.gov.cn

- 附件：1. 抽水蓄能电站（在建）企业自查分析报告大纲及相关报送资料清单
2. 抽水蓄能电站（已投产）企业自查分析报告大纲及相关报送资料清单
3. 联系人信息表
4. 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行有关规定清单

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

2020年7月7日

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综合处

2020年7月7日印发



附件 1

抽水蓄能电站（在建）自查分析报告大纲 及相关报送资料清单

一、报告大纲

（一）项目概况。主要包括：企业规模、投资管理、人员配备，设施设备 etc。

（二）核准开工情况

1. 项目是否符合地方项目核准主管部门核准文件要求有关情况。

2. 落实核准文件明确的事中事后监管措施情况。

（三）建设实施情况

1. 项目进度计划和实际开工建设进展情况。

2.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进行工程建设情况。
主要包括：加强项目建设管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保证合理设计周期和施工工期，严格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及设计变更管理等情况。

3. 项目投资进度计划和资金落实情况。

（四）政策执行情况

项目落实生态环保情况。主要包括：是否涉及自然保护区，重要水源地、已建综合利用水库等法律法规约束，以及生态红线情况。

（五）企业规划建设取得的主要成绩、特色工作、典型经验。

（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意见建议；

（七）需要反映的其他事项。

二、相关报送数据、资料清单

（一）自查分析报告（提供纸质盖章版和电子版）；

（二）相关材料。

附件 2

抽水蓄能电站（已投产）自查分析报告大纲 及相关报送资料清单

一、报告大纲

（一）项目概况。主要包括：企业规模、投资管理、人员配备，设施设备 etc。

（二）核准情况

1. 项目是否符合地方项目核准主管部门核准文件要求有关情况。

2. 落实核准文件明确的事中事后监管措施情况。

（三）运行调度情况

1. 电站运行调度规程执行情况。

2. 抽水发电利用小时数情况。

3. 调峰和备用运行情况。

4. 填谷、储能、调频、调相、紧急事故备用、黑启动等情况。

5. 制定运行效果考核指标、标准情况。

6. 近三年考核结果，相应的管理措施和要求情况，以及电站运行效果考核指标在全国在运抽水蓄能电站水平情况。

7. 近三年电站在迎峰度夏、冬季大负荷等时段，调峰运行及作用发挥情况。

（四）政策执行情况

项目执行国家抽水蓄能电站电力成本价格政策情况。主要包括：

1. 成本疏导、投资回报情况；
2. 电站电量效益和容量效益补偿情况；
3. 现有政策对未来抽水蓄能电站发展影响情况。

（五）企业运行调度工作取得的主要成绩、特色工作、典型经验。

（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意见建议；

（七）需要反映的其他事项。

二、相关报送数据、资料清单

（一）自查分析报告（提供纸质盖章版和电子版）；

（二）相关材料。

浙江抽水蓄能电站（已投产）基本情况表

序号	电厂名称	装机（万千瓦）	价格机制	设计发电利用小时（小时）	2020 年 1—6 月发电利用小时（小时）	同比%	2020 年 1—6 月抽水利用小时（小时）	同比%
例	XX	XX	单一电量电价/ 单一容量电价/ 两部制电价	XXX	XXX（保留两位小数）	XX%	XXX（保留两位小数）	XX%
1	溪口	8						
2	天荒坪	180						
3	桐柏	120						
4	仙居	150						

附件 3

联系人信息表

填报单位: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分管领导				
联系人				

二维码

(请各单位指定联系人扫码加入微信工作群)



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行情况工作群



该二维码7天内(7月15日前)有效，重新进入将更新

附件 4

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行有关规定清单

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促进抽水蓄能电站健康有序发展有关问题的意见》（发改能源〔2014〕2482号）

二、《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落实抽水蓄能电站选点规划进一步做好抽水蓄能电站规划建设工作的通知》（国能综新能〔2014〕699号）

三、《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在抽水蓄能电站规划建设中落实生态环保有关要求的通知》（国能综发新能〔2017〕3号）

四、《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抽水蓄能电站选点规划技术依据的通知》（国能新能〔2017〕60号）

五、《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浙江抽水蓄能电站选点规划调整工作有关事项的复函》（国能综新能〔2017〕20号）

六、《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强抽水蓄能电站运行管理工作的通知》（国能新能〔2013〕243号）

七、《关于抽水蓄能电站选点规划工作推进会的会议纪要》（国能综纪新能〔2017〕10号）

八、《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抽水蓄能电站价格形成机制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1763号）

九、《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输配电定价成本监审办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97号）